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第 20 屆第 2 次董事會議事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00 分整
 二、地點：本公司漢口街辦公室七樓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徐正己 何敏川 徐維志 林坤榮
 獨立董事：蕭勝賢 陳竹勝 吳春來
 四、列席：江瑞瑯 歐嘉保 蕭正忠
 五、總稽核：劉文政
 六、主席：徐正己
 七、報告事項：

記 錄：林士哲

- 1、前次會議(108/06/14)議事錄暨執行報告
 2、金融資產評價報告
 3、板橋「橋峰」銷售報告
 4、台北「琢白」專案進度報告
 八、討論事項：

(一)案由：本公司第 20 屆董事、薪酬委員、審計委員等薪酬案

說明：

1. 本公司第 20 屆董事、獨立董事之薪酬，係依本公司「董事薪酬給付辦法」第三條規定：每月支給新台幣(下同)3 萬元作為其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九位董事每月共計 27 萬元。每位董事每次董事會出席車馬費為 1 萬 2 千元。
2. 第四屆薪酬委員之薪酬係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十條規定：薪酬委員會之成員每月支給 1 萬 2 千元。三位委員每月共計 3 萬 6 千元。每位委員每次委員會出席車馬費為 1 萬元。
3. 第一屆審計委員之薪酬每位成員每月支給 1 萬 2 千元。三位委員每月共計 3 萬 6 千元。每位委員每次委員會出席車馬費為 1 萬元。
4. 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董事長特助及副總等四名為續任，每月總薪酬共計 98 萬 2 千 4 百元。
5. 本案除薪酬會委員薪酬外其餘業經 108/7/3 薪酬委員會討論通過，議事錄詳如附件。
6. 提請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本公司顧問聘任案(含薪酬)

說明：

1. 為本公司業務發展需要，擬聘任下列顧問三名，以為公司業務日常諮詢：

	姓名	聘任期間
1	徐正群 先生	108/6/5~本屆董事會任期期滿日
2	徐美倫 女士	108/6/5~本屆董事會任期期滿日
3	湯坤城 先生	108/6/5~本屆董事會任期期滿日

備註：目前本公司尚有顧問二名

- (1)歐嘉保先生，顧問費每月 50,000 元，一年一聘，任期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止。
- (2)今瀨先生，顧問費來台一次日幣 20 萬，一年一聘，任期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2. 三位顧問之薪酬每月共計 10 萬 8 千元，每位顧問每次出席母公司董事會車馬費為 1 萬 2 千元，業經 108/7/3 薪酬委員會討論通過。
3. 提請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本公司舊金山 950 Market Street 投資案背書保證金額更新

說明：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八月第十九屆第 22 次董事會通過「舊金山 950 Market Street 銀行聯貸案」，決議請參閱議事錄。
2. 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已於六月 5 日獲股東會通過修訂，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修訂為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依 108 年 Q1 淨值計算： $10,546,915,000 \times 15\% = 1,582,037,250$ 元)
3. 本案擬同意出具背書保證總金額 \$26,053,600 美元 ($232,000,000 \times 11.23\%$)。
4. 本案業經 2019/07/03 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呈請董事會討論並授權董事長簽訂相關補充文件。
5. 提請 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主 席：徐正己



記 錄：林士哲

